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文件

陕农办发〔2020〕141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平安农机”创建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区）农业农村局，省农机化中心：

按照《“十三五”时期创建“平安农机”活动工作方案》（陕农业发〔2017〕28号）要求，现就做好2020年度“平安农机”创建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申报2020年度省级“平安农机”示范市、县、社和岗位标兵的申报表及材料请于8月25日前上报。

在省级“平安农机”示范市、县命名后，已经命名的市、县

可申报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市、县。申报 2020 年度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市、县和岗位标兵的申报表及材料请于 9 月 25 日前上报。

二、申报数量

申报省级示范市、县参照方案条件和要求，结合当地实际，积极创建，确保申报质量。省级示范社数量：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各 2 个，其他市不超过 10 个。省级岗位标兵数量：宝鸡市 3 个，咸阳市、渭南市、榆林市各 2 个，其他市（区）各 1 个。申报示范社按照条件择优申报。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程序。严格按照附件 1、2、3 格式申报，省级示范县申报单位为县级人民政府，推荐单位为市级农机主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省级示范市申报单位为市级人民政府，推荐单位不用填写。全国示范市（县）申报单位为市（县）级人民政府，推荐单位为省级农机主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示范社、岗位标兵由各市（区）农机主管部门审核后申报。

（二）申报材料。严格按照省、部方案要求进行申报。对照“平安农机”示范市、县考核内容完善相应证明材料，特别是政府加强农机应急管理、“平安农机”创建实施方案、农机免费管理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农机安全监理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市（县）“平安农机”示范乡镇（村）命名等相关文件（含会议纪要等）资料复印件。9 月初，省农业农村厅、省应急管理厅将联合组织

开展“平安农机”创建评审，相关市督促辖区拟申报省、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县按照附件4、5、6做好评审各项准备工作。申报表及材料一式三份，同时上报电子版。

- 附件：1. 陕西省“平安农机”示范市（县）申报表
2. 陕西省“平安农机”示范社申报表
3. 陕西省农机安全监理示范岗位标兵申报表
4. 陕西省“平安农机”示范市评审表
5. 陕西省“平安农机”示范县评审表
6. 陕西省“平安农机”示范社评审表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7月30日

(联系人：徐小康 联系电话：15802980106)

电子邮箱：1321170351@qq.com 地址：西安市含光路175号陕西省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安全服务处 邮编：710068)

附件1

陕西省“平安农机”示范市（县）申报表

申报单位：××市（县）人民政府（签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市级农机主管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市级应急管理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主要工作成绩
(依据申报条件逐条说明)

附：当地政府制定的促进农机安全生产的文件、创建方案、经费保障的文件等。

附件2

陕西省“平安农机”示范社申报表

申报单位：县级农机主管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市级农机主管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市级应急管理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主要工作成绩
(依据申报条件逐条说明)

附件3

陕西省农机安全监理示范岗位标兵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籍 贯	
政 治 面 貌		文 化 水 平	
参 加 工 作 时 间		从 事 农 机 应 急 管 理 工 作 年 限	
单 位			
主要工作成绩 (依据申报条件逐条说明)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本级 主管 部门 意见	(农机主管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应急管理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市级 主管 部门 意见	(农机主管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应急管理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陕西省“平安农机”示范市评审表

第 评审组组长签字: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方法	市级自评得分	省级考核得分
一、组织领导 (22)	1、市、县级政府成立以主管农业或安全市级领导为组长，农机、安全监管等相关部门参与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2分)	查看政府文件、会议纪要、通知等相关资料		
	2、市政府召开“平安农机”创建工作会议。(1分)			
	3、市政府印发了创建“平安农机”促进农机安全生产或加强农机安全监管文件。(2分)			
	4、市政府有印发创建“平安农机”活动方案。(1分)			
	5、政府加强农机安全监理基础设施。(1分)	查看相关文件、会议记录、考核资料、财政拨款单等资料		
	6、政府对农机安全监理装备建设有投入。(1分)			
	7、政府将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经费和创建“平安农机”工作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2分)			
	8、市政府积极协调农机、安全监管、公安、交通、教育以及辖县(区)等各方面管理资源。(4)			
	9、农机安全列入当地安全生产总体规划。(1分)			
	10、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政府安全生产目标考核。(1分)			
	11、创建“平安农机”工作纳入政府安全生产目标考核。(1分)			
	12、农机安全生产纳入各级政府和农机主管部门目标考核。(2分)			
	13、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1分)			
	14、实行创建“平安农机”工作目标管理。(1分)			
	15、农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健全。(1分)			

二、部门协作 (12)	16、农机、安全监管部门共同负责本地区的具体创建工作。(2分)	看文件， 查看图片 和文字记 录		
	17、农机、安全监管部门创建工作有目标。(1分)			
	18、农机、安全监管部门创建工作有计划。(1分)			
	19、农机、安全监管部门创建工作有检查。(1分)			
	20、农机、公安部门建立信息通报制度。(3分)			
	21、农机、公安、安全监管等部门定期召开联席会议。(4分)			
三、安全管理 (5)	22、建立农机安全生产应急预案。(2分)	查看资料		
	23、组织举办农机事故应急演练。(2分)			
	24、公开事故报案电话，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1分)			
四、宣传教育	25、印制农机安全生产宣传资料。(2分)	实地查验 实地查看		
	26、制作农机安全宣传展板。(2分)			
	27、制作教育警示片。(2分)			
	28、安全宣传做到媒体报上有文章。(1分)			
	29、安全宣传做到电视有图。(1分)			
	30、安全宣传做到广播有声音。(1分)			
	31、安全宣传做到网上有信息。(1分)			
	32、农机安全文化建设丰富多彩，有图像、有信息。(1分)			
	33、在农时、节假日、农机化教育培训有活动。(2分)	查看资料		
	34、农机“安全生产月”有活动。(2分)			
	35、农机安全“咨询日”有活动。(2分)			
	36、“互联网+”创新农机安全宣传教育模式。(4分)			

五、执法检查 (16)	37、在春耕有农机安全执法检查活动。(2分)	查看资料		
	38、在“三夏”有农机安全执法检查活动。(2分)			
	39、“双抢”有农机安全执法检查活动。(2分)			
	40、“三秋”有农机安全执法检查活动。(2分)			
	41、“两会”有农机安全执法检查活动。(2分)			
	42、开展农机安全生产攻坚行动有安排部署。(2分)			
	43、农机安全生产集中执法开展有专项行动。(2分)			
	44、安全大检查、变型拖拉机整治等有专项行动。(2分)			
六、规范建设 (13)	45、农机安全监理体系健全、机构稳定，经费保障正常，安全生产制度健全，监理装备良好，符合《农业机械安全监理机构装备建设标准》。(4分)	实地查看		
	46、市县监理机构行业标识使用规范。(3分)			
	47、组织开展农机安全监理人员岗位知识和技能培训。(2分)			
	48、组织开展农机考试员、检验员、事故处理员持证上岗。(4分)			
七、创建成效 (11)	49、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事故万台死亡率控制在3.0以下，农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4分)	实地查看		
	50、示范市辖区内全国示范县比例达到40%以上。(4分)			
	51、农机事故月报和统计分析按时报送，数据真实。(3分)			

八、否决条件	52、近3年内，发生一次死亡3人及以上道路外农机事故。		
	53、发生农机安全生产严重的违法、违规案件，造成较大社会影响。		
	54、农机“三率”不达标。		
	55、凡违规违纪跨行政区域超范围挂牌发证的。		
	56、凡农机监理政风行风建设工作不到位、满意率不高，被上级部门通报的。		
得分合计			

注：“平安农机”创建市按评审项目管理收集相关文字、图片、视频资料

附件 5

陕西省“平安农机”示范县评审表

第 检查组组长签字: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方法	县级自 评得分	市级复 评得分	省级考 核得分
一、组织领导 (15)	1、成立以主管农机安全领导为组长、农机、安全监管等相关部门参加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1分)	查看政府文 件和资料			
	2、政府召开“平安农机”创建会议。(1分)				
	3、政府印发创建“平安农机”示范县方案和促进农机安全生产或加强农机安全监管文件。(1)				
	4、政府保障农机安全投入，加强农机安全监理基础设施和装备建设。(1分)	查看相关文 件资料			
	5、政府将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经费和创建“平安农机”工作经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保障农机安全生产和创建“平安农机”工作持续开展。(1)				
	6、县、乡（镇）、村三级积极协调农机、安全监管、公安、交通、教育以及乡（镇）、村各方面资源，确保乡（镇）、村创建“平安农机”工作扎实开展。(1)	查看文件及 会议记录			
	7、政府将农机安全列入当地安全生产总体规划。(1)	查看政府下 发的文件和 考核资料			
	8、把农机安全生产和创建“平安农机”工作纳入政府安全生产目标考核。(1)				

	9、建立健全农机安全责任体系。(1)	查看文件、证书、责任书等相关资料，询问安全员。			
	10、各级签订农机安全目标责任书。(1)				
	11、乡(镇)、村设有农机安全监理员或农机安全协管员。(1)				
	12、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1)				
	13、实行创建“平安农机”工作目标管理。(1)				
	14、农机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健全。(1)				
	15、示范乡镇、村有创建机构，专人负责，工作有效。(1)				
二、部门协作 (9)	16、农机、安全监管部門负责本地区的具体创建工作。(2)	看文件，查看图片和文字记录。			
	17、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创建工作有目标、有计划、有检查。(2)				
	18、农机、公安部门建立信息通报制度。(1)	查看资料			
	19、农机部门定期向公安部门通报拖拉机登记、安全检验和驾驶证发放等情况。(1)				
	20、公安部门定期向农机部门通报农机道路交通违法和事故情况，信息共享。(1)				
	21、建立农机、公安、安全监管等部门联合工作机制。(1)				
	22、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加大农机道路安全管理，维护农村道路交通安全。(1)				

三、安全管理 (14)	23、严格依法进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档案内容齐全规范；(1)	查看资料			
	24、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标准进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1)				
	25、免费管理台账清晰齐全。(1)				
	26、严格按照规定开展驾驶人培训工作，制定培训计划，统一培训教材。(2)	查看资料和 实地检查			
	27、具备培训条件，落实扶持政策，教学人员持证上岗。(1)				
	28、严格依法进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证的申领、考试、发证和换证等工作，程序规范，档案齐全、统一、规范。(3)	查看档案			
	29、严格依法加强维修行业管理，积极开展职业技能鉴定，农机维修人员持证上岗。(2)	检查证件			
	30、建立农机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农机事故应急处置演练。(1)	查看资料			
	31、公开事故报告电话，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1)				
	32、建立农机事故档案，档案规范。(1)				

四、宣传教育 (15)	33、印制农机安全生产宣传资料，制作农机安全宣传展板和教育警示片。 (2)	实地查验			
	34、在业务大厅和农机考试、检验场地设置农机安全宣传专栏。(1)				
	35、安全宣传达到村民墙上有标语。(1)	实地查看			
	36、乡村路口有警示。(1)				
	37、机手手中有资料。(1)				
	38、媒体报上有文章。(1)				
	39、电视有图像。(1)				
	40、广播有声音。(1)				
	41、网上有信息。(1)				
	42、农机安全文化建设有成效，结合农时、节假日、农机化教育培训活动和“安全生产月”活动。(2)	查看资料			
	43、有针对性地开展农机安全宣传，普及农机法律法规知识。(1)				
	44、利用“互联网+”创新农机安全宣传教育模式，丰富宣传教育内容，提升农机手安全素质。(3)				

五、执法检查 (13)	45、结合农机使用特点，开展农机、公安联合执法，加强农机道路安全检查，查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无牌行驶和驾驶操作人员无证驾驶、酒后驾驶、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4)	查看资料			
	46、在春耕、“三夏”“双抢”“三秋”等重要农时季节及“两会”等关键时节，深入农田、场院依法开展农机安全执法检查活动。(3)				
	47、农机、公安联合上路执法，纠正违反安全操作规程的作业行为以及无牌行驶、未检验使用、无证驾驶等违法行为。(3)				
	48、开展农机安全生产攻坚行动、“打非治违”、安全大检查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农机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违规行，排查治理安全隐患。(3)				
六、规范建设 (18)	49、农机安全监理体系健全、机构稳定，经费保障正常；(3)	实地查看			
	50、安全生产制度健全，监理装备良好，符合《农业机械安全监理机构装备建设标准》；(2)				
	51、监理机构行业标识使用规范。(1)				
	52、农机安全监理人员积极参加岗位知识和技能培训。(2)				
	53、农机考试员、检验员、事故处理员持证上岗。(3)				
	54、建立农机监理办事大厅；(2)				
	55、公开执法依据、办事程序、免收收费项目、办事人员和办事结果；(2)				
	56、公布农机行政许可、安全检查、事故责任认定等权力清单(县级)；(2)				
57、配备座椅、茶几、表格样式等便民服务手段。(1)					

七、创建成效 (16)	58、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率、检验率和驾驶人持证率均达到 86% 以上。(4)	查看电脑资料、安全材料、听取汇报等;实地走访查看示范乡镇村。			
	59、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事故万台死亡率控制在 3.0 以下,农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4)				
	60、示范县辖区内示范乡(镇)比例和示范乡(镇)辖区内示范村比例均达到 40%。(4)				
	61、农机事故月报和统计分析按时报送,数据真实。(2)				
	62、农机无牌行驶、驾驶人无证驾驶等违法违规现象呈下降趋势。(2)				
八、否决条件	63、近 3 年内,发生一次死亡 3 人及以上道路外农机事故。				
	64、发生农机安全生产严重的违法、违规案件,造成较大社会影响。				
	65、农机“三率”不达标。				
	66、凡违规违纪跨行政区域超范围挂牌发证的。				
	67、凡农机监理政风行风建设工作不到位、满意率不高,被上级部门通报的。				
得分合计					

附件 6

陕西省“平安农机”示范社评审表

检查组组长签字：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方法	完成情况		
			是	否	原因
一、安全重视	1、成立农机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有职责分工，有专职或兼职的农机安全员。	查看文件和资料			
	2、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和县级农机部门、和社员（农机户）签订农机安全生产责任书。	查看责任书			
二、设施完善	3、有固定办公服务场所 200 平方米以上。	实地查看			
	4、机库棚及维修间不少于 200 平方米，维修间应配备必要零配件货柜（架）、工具仪器柜（箱）等设施，设备应满足维修作业要求。				
	5、有安全培训教室，有符合资质的维修技师。				
三、措施到位	6、农机安全生产制度健全。	查看资料			
	7、农机安全生产有投入、有设备。				
	8、农业机械及驾驶操作人员台帐齐全，农机事故记录、安全学习记录完整。				
	9、运输机组交强险手续齐全。				

四、宣传教育	10、农机专业合作社社员接受农机安全生产和法制教育面达 100%。	查看资料			
	11、有农机驾驶操作人员学习活动室、农机安全宣传栏、农机安全宣传标语或挂图。				
	12、开展农机驾驶操作人员安全教育培训。				
五、工作规范	13、农机专业合作社农业机械台帐清晰、牌证齐全规范，机具技术状态良好。	实地查看			
	14、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挂牌率、年检率和机手持证率达到 100%。	查看资料			
	15、建立了安全操作规程。	查看资料			
	16、农机驾驶操作人员遵纪守法，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无酒后驾驶、违法载人、无证驾驶操作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农机事故及时报案，无农机责任事故。	查看资料			
六、服务质量	17、农机作业质量好，农机服务态度好，维修服务好。	走访群众			
七、否决条件	18、发生农机死亡事故的。				
	19、有违纪通报的。				

抄送：省应急管理厅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7月30日印发
